

# 中共上海师范大学委员会

校党委发〔2015〕23号

## 关于成立“三严三实”专题教育工作督查组的通知

各分党委、党总支，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工作党委：

为推进学校各二级单位和部门“三严三实”专题教育工作的顺利开展，加强督查和指导，确保专题党课、学习研讨、专题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、整改落实和立规执纪等四个“关键动作”落实到位，提高专题教育工作质量和成效，经校党委研究决定，成立上海师范大学“三严三实”专题教育工作督查组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成员及分工

**第一督查组**组长：缪德良（原信息与机电工程学院党委书记）

组员：曹鹏、杨成龙

督查单位：教育学院、马克思主义学院、音乐学院、数理学院、

继续教育学院、机关、图书馆、后勤实业中心

**第二督查组**组长：鲍炳中（原机关党委书记）

组员：池春荣、王珊

督查单位：人文与传播学院、法政学院、美术学院、体育学院、

商学院、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、校医院、附中、

实验学校

**第三督查组**组长：顾智敏（原校党校专职副校长）

组员：宋华、夏洁

督查单位：外国语学院、旅游学院、谢晋影视艺术学院、对外汉语学院、生命与环境科学学院、信息与机电工程学院、建筑工程学院、四附中

## 二、职责及要求

1. 审阅各二级单位领导班子和干部个人问题清单，看问题是否找准、找实；
2. 查阅各二级单位“三严三实”专题教育过程性材料，包括会议记录和发言记录，活动报告和信息等，看规定动作是否落实；
3. 列席各二级单位领导班子专题研讨会和民主生活会，看专题研讨、批评与自我批评是否深入；
4. 审阅各二级单位“三严三实”专题教育整改工作报告，了解各单位立规执纪情况，看整改和专题教育是否取得实效。

中共上海师范大学委员会

2015年10月13日